

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05 月 31 日下午 14:50 在公司十二楼 1216 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88 人，代表股份 263,598,094.00 股，占总股本的 22.8914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4 人，代表股份 246,732,522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21.426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4 人，代表股份 16,865,572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1.4646%。

董事长徐自力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选，本次会议由董事王大林先生主持，公司其余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席/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(二)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:

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同意 (股)	占本次会 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 数的比例	反对(股)	占本次会 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 数的比例	弃权(股)	占本次会 议有表决 权股份总 数的比例	
1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249,854,723	94.7862%	12,058,366	4.5745%	1,685,005	0.6392%	通过
2、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249,869,623	94.7919%	11,713,466	4.4437%	2,015,005	0.7644%	通过
3、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249,263,723	94.5620%	12,319,366	4.6735%	2,015,005	0.7644%	通过
4、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249,276,823	94.5670%	12,636,266	4.7938%	1,685,005	0.6392%	通过
5、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	249,276,823	94.5670%	12,306,266	4.6686%	2,015,005	0.7644%	通过
6、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249,773,623	94.7555%	12,139,466	4.6053%	1,685,005	0.6392%	通过
7、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254,233,361	96.4473%	7,000,628	2.6558%	2,364,105	0.8969%	通过
8、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254,240,761	96.4502%	7,241,728	2.7473%	2,115,605	0.8026%	通过
9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	254,867,161	96.6878%	6,615,328	2.5096%	2,115,605	0.8026%	通过
10、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254,253,861	96.4551%	7,228,628	2.7423%	2,115,605	0.8026%	通过
11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	249,052,223	94.4818%	12,860,866	4.8790%	1,685,005	0.6392%	通过

12、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254,940,661	96.7157%	6,171,528	2.3413%	2,485,905	0.9431%	通过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

(三) 本次会议中小股东（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对本次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同意 (股)	占本次会议 中小股东有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	反对(股)	占本次会议 中小股东有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	弃权 (股)	占本次会议 中小股东有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
1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3,122,201	18.5123%	12,058,366	71.4969%	1,685,005	9.9908%
2、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3,137,101	18.6006%	11,713,466	69.4519%	2,015,005	11.9474%
3、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2,531,201	15.0081%	12,319,366	73.0445%	2,015,005	11.9474%
4、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2,544,301	15.0858%	12,636,266	74.9234%	1,685,005	9.9908%
5、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	2,544,301	15.0858%	12,306,266	72.9668%	2,015,005	11.9474%
6、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3,041,101	18.0314%	12,139,466	71.9778%	1,685,005	9.9908%
7、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7,500,839	44.4743%	7,000,628	41.5084%	2,364,105	14.0173%
8、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7,508,239	44.5181%	7,241,728	42.9379%	2,115,605	12.5439%

9、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	8,134,639	48.2322%	6,615,328	39.2239%	2,115,605	12.5439%
10、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7,521,339	44.5958%	7,228,628	42.8603%	2,115,605	12.5439%
11、《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	2,319,701	13.7541%	12,860,866	76.2551%	1,685,005	9.9908%
12、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8,208,139	48.6680%	6,171,528	36.5925%	2,485,905	14.7395%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泰和泰（海口）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张宁、杨媛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

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、召集，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 - 2、泰和泰（海口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24年05月31日